



##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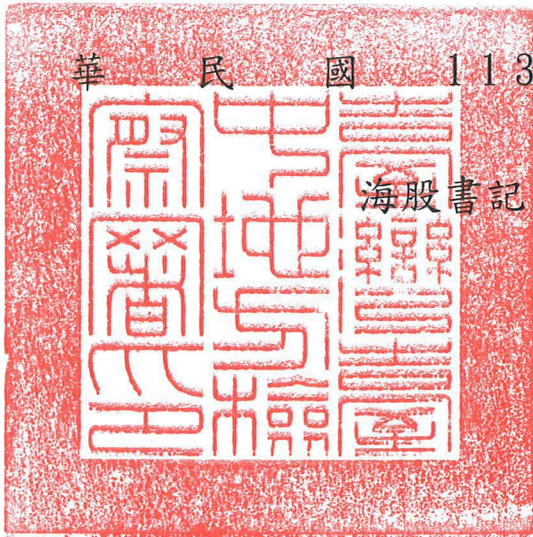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2 年度偵字第 57995 號被告李曉翊涉嫌竊  
佔案，應送達給被告李曉翊不起訴處分書乙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 應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臺中市東區公所承辦人及本署  
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領取。
- 二、 本件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5 月 15 日



海股書記官

林庭禎

